

表3-1

東海大學資源教室助理人員申請表(106.2.15修)

申請人姓名		系級	
聯絡電話		學號	
Email/FB			
生活或課堂需求			
資源教室老師評估			
協助策略			
生活訓練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協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飲食協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宿協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習協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協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具體目標		
	學生簽名：		

資源教室輔導員：

日期：

※ 課輔教師、同步聽打員及學生助理人員個人資料、隱私及權益之保護，詳如「東海大學資源教室課輔教師、同步聽打員及學生助理人員個資蒐集告知函」。

東海大學資源教室課輔教師、同步聽打員及學生助理人員個資蒐集告知函

東海大學(下稱本校)為蒐集課輔教師、同步聽打員及學生助理人員個人基本資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向您告知以下事項：

- 1 蒐集之目的：提供本校資源教室安排課業加強輔導、同步聽打及學生助理之聯繫、通知、報帳核銷、薪資發放等事項。
- 2 蒐集個資之類別：詳如「東海大學資源教室課業輔導申請表」、「東海大學資源教室同步聽打員申請表」及「東海大學資源教室學生助理人員申請表」。
 - (1) C001辨識個人者：姓名、單位、學號、系級、電話、地址、電子郵遞地址。
 - (2) C002辨識財務者：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。
 - (3) C00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：身分證統一編號。
-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及地區：利用地區僅限本校內，並於協助或課輔關係期間利用上述資料。
- 4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：本校為達前述蒐集之目的，將於必要時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以聯繫、通知、報帳核銷、薪資發放等。
- 5 您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行使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、更正及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請求刪除等權利，行使方式洽本校學生諮商中心資源教室(04-23505474)。
- 6 本校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如有欄位未填寫，則可能對您的薪資發放有所影響。

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告知事項且全明瞭其內容

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